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 五年半年度报告

二 00 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出席本次半年度报告审议的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连维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俊、总会计师姚兆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半年度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目录

重要提示.....	2
目录.....	3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3
第七节 审计报告.....	2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56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1. 公司法定中、英文名称及缩写

中文名称：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anjing Port Co. , Ltd.

2.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南京港

股票代码：002040

3.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和燕路 251 号金港大厦 A 座 1904 室

办公地址：南京市下关区江边路 19 号

邮政编码：210011

互联网网址：<http://www.nj-port.com>

电子信箱：gfgs@nj-port.com

4. 法定代表人：连维新先生

5. 董事会秘书：陆瑞峰先生

联系地址：南京市下关区江边路 19 号

电 话：025-58815738

传 真：025-58812758

6. 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信息披露指定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南京市下关区江边路 19 号公司证券部

7.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1 年 9 月 21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5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1105329

税务登记号：320113730726583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 减（%）
流动资产	332,245,877.00	103,939,778.00	219.65%
流动负债	54,659,733.00	80,515,630.00	-32.11%
总资产	575,064,523.00	319,717,741.00	79.87%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 股东权益）	520,404,790.00	219,202,111.00	137.41%
每股净资产	3.39	1.90	78.42%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3.39	1.90	78.42%
	报告期（1 - 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净利润	30,690,721.00	29,284,442.00	4.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	31,063,269.00	29,284,442.00	6.07%
每股收益	0.20	0.25	-20.00%
每股收益（注）	0.20	-	-
净资产收益率	5.90%	13.16%	-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39,872,465.00	43,945,712.00	-9.27%

注：报告期相关数据的测算以 15367 万股为基础，上年度相关数据的
测算以 11517 万股为基础。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入	700.00
营业外支出	373,248.00
合计	372,548.00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和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生变化。2005年2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5]6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50万股，公司股本总额为15367万股。

数量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 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 份	115,170,000			115,170,0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 份	0			0
境内法人 持有股份	115,170,000			115,170,000
境外法人 持有股份	0			0
其他	0			0
2、募集法人 股份	0			0
3、内部职工 股	0			0
4、优先股或 其他	0			0
未上市流通 股份合计	115,170,000			115,170,000
二、已上市 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 通股	0	38,500,000	38,500,000	38,500,000
2、境内上市 的外资股	0			0
3、境外上市 的外资股	0			0
4、其他	0			0

已上市流通 股份合计	0	38,500,000	38,500,000	38,500,000
三、股份总 数	115,170,000	38,500,000	38,500,000	153,670,000

二、报告期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18678 户。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比 例 (%)	股份类别	质 押 或 冻 结 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南京港务管理局		108,260,000	70.45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南京长江油运公 司		1,730,000	1.13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中国外运江苏公 司		1,730,000	1.13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中国石化集团武 汉石油化工厂		1,150,000	0.75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中国南京外轮代 理有限公司		1,150,000	0.75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中国石化集团九 江石油化工总厂		1,150,000	0.75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上海申能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208,074	0.14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章建平		166,895	0.11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深圳市旗扬投资 有限公司		142,759	0.09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于伟		130,000	0.08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说明：公司发起人股东除中国石化集团武汉石油化工厂、中国石化集团九江石油化工总厂隶属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外，其余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A、B、H股或其它）		
上海申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8,074		A股		
章建平		166,895		A股		
深圳市旗扬投资有限公司		142,759		A股		
于伟		130,000		A股		
南京苏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6,000		A股		
李慧英		113,457		A股		
刘秋升		110,000		A股		
牟惠芳		110,000		A股		
宁波甬立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A股		
杨亚士		96,700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未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股东名称		约定持股期限		
		请参见公司2005年3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定价及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自上市流通之日起三个月，至2005年6月25日约定持股期已满。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及财务状况分析

1.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未发生变化,主营业务仍为原油、成品油、液体化工产品的装卸、储存、中转服务,目前,公司各项生产均按照董事会年初预定的计划进行。下表为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交通运输辅助业	10,274.90	3,057.99	70.24%	8.75%	2.19%	1.92%
其中:关联交易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原油	8,311.87	2,481.11	70.15%	1.88%	-3.97%	2.67%
液体化工产品	1,516.13	452.57	70.15%	28.80%	21.38%	2.67%
成品油	416.45	124.31	70.15%	268.28%	246.17%	2.67%
其中: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无。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0.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尤其是在液体化工产品及成品油市场的开拓上下大力气,收到了一定的效果,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8.75%;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增

长 4.8%。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14723.12%，主要是由于公司今年上半年成功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导致现金流大幅增加，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为 39,872,465 元，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2.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3.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含 10%）的情况。

4. 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1）在产业结构优化调整过程中，虽然成品油、液体化工产品的市场开发取得了一定发展，其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有所增加，但公司原油装卸收入的绝对值及占总收入的比重仍然较大。公司管理层已经充分意识到：必须要大力开发附加值高的新货种，争取更有实力的新货主，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才能持续提高。

（2）公司从事原油、液体化工产品及成品油的装卸、储存，这些物品都有一定的危险性，况且，公司的装卸货种日趋多样化，必须要严抓管理，杜绝一切安全隐患，保证公司安全生产。

二、报告期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567.00			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79.6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698.13			
承诺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	原计划投入总额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实际投资进度（%）	报告期内实现的收	项目建成时间或预	是否符合计划	是否符合预计	项目可行性是

	目					益(以利润 总额计算)	计建成时 间	进度	收益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南京新生圩液 体化工码头储 运工程	否	13,800.00	138.00	138.00	1.00%	0.00	2007年5月	是	是	否
仪征港区液体 化工储运设施 扩建工程	否	5,823.00	2,194.20	5,168.14	88.75%	178.80	2006年3月	是	是	否
仪征港区成品 油储运设施建 设工程	否	4,992.00	514.04	3,257.74	65.26%	219.20	2006年3月	是	是	否
仪征港区工艺 管道扩建工程	否	2,684.60	133.41	134.25	5.00%	111.54	2006年3月	是	是	否
合计	-	27,299.60	2,979.65	8,698.13	31.86%	509.54	-	-	-	-
分项目说明未 达到计划进度 和预计收益的 情况和原因	未发生。									
项目可行性发 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 情况	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 情况	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项目 先期投入及弥 补情况	2005年4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05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弥补募集资金项目前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从募集资金专用帐户提取募集资金57,178,310元弥补募集资金项目前期投入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 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情况	未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 募集资金结余 的金额及原因	未发生。									
募集资金其他 使用情况	无其他情况。									

2.报告期内其他投资情况

请详见第六节第四部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按照证监会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修改了《公司章程》，为合理、有效的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制定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制度都取得了一定程度的提高，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以前时间拟定，在报告期执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 2005 年中期拟进行利润分配，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5 年 1 - 6 月公司共实现净利润 30,690,721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3,069,072 元，提取 5%法定公益金 1,534,536 元，剩余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6,087,113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50,640,443 元，本期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76,727,556 元。经研究决定，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53,67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 元（含税）。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1、与大股东共同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05 年度第三次会议及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4,205.538 万元投入集装箱公司，其中 2,370 万元作为对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出资，占集装箱公司注册资本的 5%，其余部分作为溢价投入计入资本公积。

龙潭集装箱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82,000 万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4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集装箱装卸、储存仓储、拆装箱、拼箱、门到门运输、修理、清洗；电子数据交换服务及信息咨询服务；物资设备销售和修理；港口开发与建设。合营期限为二十年。

合资各方及参股情况为：南京港务管理局以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原主要资产经评估后价值为 42,055.38 万元人民币投入集装箱公司，占其 50% 的权益。

我公司以人民币现金 4,205.538 万元投入集装箱公司，其中 2,370 万元人民币作为对集装箱公司的注册资本出资，占集装箱公司注册资本的 5%，其余部分作为溢价投入计入资本公积。

上海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以人民币现金 16,822.152 万元投入集装箱公司，其中 9,480 万元作为对集装箱公司的注册资本出资，占集装箱公司注册资本的 20%，其余部分作为溢价投入计入资本公积。

上港集箱(澳门)有限公司以相当于人民币 4,205.538 万元的美元现金投入集装箱公司，其中 2,370 万元作为对集装箱公司的注册资本出资，占集装箱公司注册资本的 5%，其余部分作为溢价投入计入资本公积。

中远码头（南京）有限公司以相当于人民币 16,822.152 万元的

美元现金投入集装箱公司，其中 9,480 万元作为对集装箱公司的注册资本出资，占集装箱公司注册资本的 20%，其余部分作为溢价投入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已于 2005 年 5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了上述事项的详细内容。

各方出资人已经于 2005 年 5 月 28 日在南京签订了《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合资经营合同》、《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目前，合营公司的工商、税务登记等相关手续都在顺利进展中。

2、日常生产经营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日常生产经营关联交易共发生 8,857,548 元，主要为支付给南京港务管理局的租赁、辅助服务费，具体情况为：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土地租赁费	4,490,757
办公楼租赁费	549,260
消防监护费	2,674,424
使用锚地维护费	550,282
微波电路使用费	96,000
船泊指泊服务费	262,178
水上交通服务费	234,647
	<hr/>
	8,857,548
	<hr/> <hr/>

3、其他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为公司的固定资产工程施工提供服务，共计发生工程建设费用为 5,675,325 元，具体各项目金额为：(1) 615 码头改造水工工程为 2,077,360 元；

(2) 液体化工二期工程罐基础 1,979,000 元；

(3) 消防罐基础工程 1,507,465 元；

(4) 新生圩码头水工工程 111,500 元。

五、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上市公司资产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债权债务往来。

3、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理财事项。

4、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5、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违规担保情况、执行证监发 [2003] 56 号文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作为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证监发 [2003] 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精神，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中小企板上市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在对有关情况进行调查了解，并听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有关人员意见的基础上，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违规担保情况、执行证监发 [2003] 56 号文情况作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一) 专项说明

(1) 公司能够严格遵守证监发 [2003] 56 号文的规定；

(2) 公司能够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没有为控股股东及本公

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3) 公司已按照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完善和修订,对对外担保进行了规范,并经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独立意见

(1)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符合相关规定,控股股东未有违反相关规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 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总体上说,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事项符合证监发[2003]56号文有关规定、符合规范。

六、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已经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设置了一名有相关工作经验的内部审计人员,内审人员能够独立的进行内部审计并定期向监事会做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公司将根据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

七、大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含5%)的股东没有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产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均能够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能够忠诚于公司和股东利益,在职权范围内以公司利益为出发点

行使权力，能够勤勉尽责，督促公司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交易所规则和公司章程，尽力保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益。

（一）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3次		
董事姓名	职务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连维新	董事长	3	0	0	否
孙子健	董事	3	0	0	否
王建新	董事	3	0	0	否
章俊	董事总经理	3	0	0	否
丁文锦	董事	3	0	0	否
林小立	董事	3	0	0	否
陈传明	独立董事	3	0	0	否
李心合	独立董事	3	0	0	否
叶树理	独立董事	3	0	0	否

（二）在重大事项的审议方面

本公司董事能够按照规范要求对重大投资事项、重大交易事项进行审议，特别是对待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严格遵守关联董事回避制度，防止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

（三）在信息披露方面

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司及时、合规的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信息披露的所有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行使董事的权利、履行董事的义务。

九、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指定证券部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部门，并配备了相关专业背景的工作人员，有力的保障了投资者咨询渠道的畅通，有力的促进与广大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良好的互动关系，提高了公司的诚信形象。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管理联系电话、公司电子信箱、公司传真、巨潮网站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与交流，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的进行信息披露，充分的保障了广大中小投资的利益。

十、报告期内，公司包括董事会及董事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

十一、其他信息索引

公告名称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披露报纸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0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5年4月18日	2005 - 001	中国证券报
公司2005年第一季度报告	2005年4月18日	2005 - 002	
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2005年4月18日	2005 - 003	
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5年5月18日	2005 - 004	
第二届董事会2005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5年5月28日	2005 - 005	证券时报
关联交易公告	2005年5月28日	2005 - 006	
公司200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2005年5月28日	2005 - 007	
重大事项公告	2005年6月2日	2005 - 008	
公司网下配售对象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05年6月22日	2005 - 009	
公司200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5年6月29日	2005 - 010	

第七节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5)第 1725 号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5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利润表、利润分配表及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贵公司会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0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肖峰

2005年8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耿莹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310,734,837	87,040,095
应收票据	(四)2	1,130,760	1,500,000
应收账款	(四)3(a)	17,807,327	10,647,792
其他应收款	(四)3(b)	1,162,558	2,980,832
预付账款		69,500	237,500
存货	(四)4	1,340,895	1,533,559
流动资产合计		332,245,877	103,939,778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七)3(a)	1,500,000	1,500,00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372,957,092	373,251,579
减：累计折旧		(179,814,439)	(173,923,560)
固定资产净值		193,142,653	199,328,019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净额	(四)5	193,142,653	199,328,019
工程物资		1,837,992	391,544
在建工程	(四)6	46,338,001	14,558,400
固定资产合计		241,318,646	214,277,963
资产总计		575,064,523	319,717,741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7	-	40,000,000
应付账款	(四)8	17,548,091	12,499,359
预收账款		425,313	489,233
应付工资		2,881,476	189,584
应付福利费		1,920,962	2,322,785
应交税金	(四)9	3,700,166	8,270,184
其他应交款	(四)10	7,511,291	8,835,678
其他应付款	(四)11	20,672,434	7,908,807
流动负债合计		54,659,733	80,515,630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四)12	-	20,000,000
负债合计		54,659,733	100,515,630
股东权益			
股本	(一)&(四)13	153,670,000	115,170,000
资本公积	(一)&(四)14	260,803,503	28,791,545
盈余公积	(四)15	29,203,731	24,600,123
其中：法定公益金		9,734,577	8,200,041
拟分配现金股利	(四)16	61,468,000	-
未分配利润	(四)16	15,259,556	50,640,443
股东权益合计		520,404,790	219,202,11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75,064,523	319,717,741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连维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章俊 总会计师：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一、主营业务收入	(四)17(a)	102,749,036	94,484,223
减：主营业务成本	(四)17(b)	(30,579,936)	(29,924,531)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四)18	(3,469,391)	(3,167,415)
二、主营业务利润		68,699,709	61,392,277
加：其他业务利润		696,065	268,555
减：管理费用		(22,066,828)	(17,181,464)
财务收入(费用) - 净额	(四)19	330,501	(441,757)
三、营业利润		47,659,447	44,037,611
加：营业外收入		700	5,100
减：营业外支出		(373,248)	-
四、利润总额		47,286,899	44,042,711
减：所得税		(16,596,178)	(14,758,269)
五、净利润		30,690,721	29,284,442

补充资料：

项 目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5. 债务重组损失	-	-
6. 其他	-	-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连维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章俊

总会计师：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利润分配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一、净利润		30,690,721	29,284,442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四)16	50,640,443	-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81,331,164	29,284,4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069,072)	-
提取法定公益金		(1,534,536)	-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76,727,556	29,284,442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四)16	(61,468,000)	-
四、未分配利润	(四)16	15,259,556	29,284,442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连维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章俊

总会计师：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止六个月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894,8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20	1,539,573
现金流入小计		97,434,3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00,5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32,8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58,2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21	(3,970,227)
现金流出小计		(57,561,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72,4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44,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842,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98,3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4,094,758
现金流入小计		274,094,75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74,090)
现金流出小计		(60,474,0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620,6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694,742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连维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章俊

总会计师：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 充 资 料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止六个月期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690,721
加(减)：固定资产折旧	8,082,9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62,063
财务费用	427,844
存货的减少	192,6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919,1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035,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72,4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0,734,8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040,0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694,742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连维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章俊

总会计师：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

利润表附表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全面摊薄	全面摊薄	全面摊薄
主营业务利润	13.2%	19.2%	0.4471	0.5111
营业利润	9.16%	13.32%	0.3101	0.3546
净利润	5.9%	8.57%	0.1997	0.22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97%	8.68%	0.2021	0.2311

企业负责人：连维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章俊 总会计师：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595,003.00					595,003.00
其中：应收账款	494,528.00					494,528.00
其他应收款	100,475.00					100,475.00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库存商品						
原材料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合计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合计						
九、总计	595,003.00					595,003.00

企业负责人：连维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章俊 总会计师：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东

(一) 公司简介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经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以国经贸企改[2001]898号文批准,由南京港务管理局作为主发起人,与南京长江油运公司、中国外运江苏公司、中国石化集团九江石油化工总厂、中国石化集团武汉石油化工厂、中国南京外轮代理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1年9月21日正式成立,领取注册号为3200001105329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115,170,000元。

本公司上述六家发起人投入的经营性净资产为143,961,545元,经财政部以财企[2001]497号文《财政部关于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函》批复,本公司发起人投入资本按约80%折股比例折为每股面值为1元的国有法人股计115,170,000股,其余28,791,545元列入本公司资本公积。其中南京港务管理局以其下属第五港务公司(主营海进江油品装卸中转,以下简称“原五公司”)及第六港务公司(主营管道油装卸中转,以下简称“原六公司”)的经营性净资产投入,投入金额以2000年12月31日(评估基准日)经财政部以财办企[2001]462号文核准的净资产评估值135,324,045元确定;其余五家发起人均以现金出资投入金额计8,637,500元。

于2005年3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申请首次发行38,5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发行字[2005]6号文《关于核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本公司于2005年3月18日完成了首次发行38,5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工作,连同原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的股本人民币115,170,000元,本公司增资后总股本为人民币153,670,000元,代表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153,670,000股,其中包括境内非流通国有法人股115,170,000股及境内流通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38,500,000股。

(一) 公司简介(续)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各股东的实际出资额情况及折合股本情况列示如下：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	折合股本	资本公积	股本比例
南京港务管理局	经营性净资产	135,324,045	108,260,000	27,064,045	70.45%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现金	2,162,500	1,730,000	432,500	1.13%
中国外运江苏公司	现金	2,162,500	1,730,000	432,500	1.13%
中国石化集团九江 石油化工总厂	现金	1,437,500	1,150,000	287,500	0.75%
中国石化集团武汉 石油化工厂	现金	1,437,500	1,150,000	287,500	0.75%
中国南京外轮代 理公司	现金	1,437,500	1,150,000	287,500	0.75%
<hr/>					
非流通境内国有法 人股东 - 小计		143,961,545	115,170,000	28,791,545	74.95%
境内流通上市的人 民币普通股持有人	现金			270,511,958	38,500,000
232,011,958	25.05%				
<hr/>					
合计		414,473,503	153,670,000	260,803,503	100%
<hr/> <hr/>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为提供原油、成品油、液体化工产品的装卸、储存服务。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

本会计报表按照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编制。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除本公司主发起人作为出资投入的净资产(包括各项资产和负债)于实际投入时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后的评估价计价外,均以资产于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如果以后发生资产减值,则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价折合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外币为单位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该日基准汇价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损益直接记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不超过三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7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本公司于期末时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进行分析，对预计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计提坏账准备，并以净额列示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在对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计提，本公司对回收有困难的应收款项，结合实际情况和经验计提相应的专项坏账准备。对于其余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以下列比例计提一般坏账准备：

账龄	比例
1 年以内	0%
1-2 年	2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应收款项确实无法收回时，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确认为坏账，并冲销已提取的相应坏账准备。

8 存货

存货包括备品备件、燃料及在途物资等。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领用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并一次性记入当期成本。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销售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为准备持有超过一年的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的投资占该企业有表决权股本总额的 20%以上(含 20%)、或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的投资占该企业有表决权股本总额的 20%以下(不含 20%)、或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损益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企业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在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股利时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时，投资收益在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股利时确认。

10 固定资产和折旧

固定资产为经营港口业务或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及与经营有关的设备。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对本公司在成立时主发起人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的经评估的固定资产，按其经财政部以财办企[2001]462号文核准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如已对固定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则按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6 年	4%	3.69%
港务及库场设施	26 年	4%	3.69%
机器设备	10 至 16 年	4%	6.00%至 9.60%
运输工具	8 年	4%	12.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年	4%	19.20%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10 固定资产和折旧(续)

发生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支出。

固定资产的修理及维护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固定资产的重大改建、扩建、改良及装修等发生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予以资本化；重大改建、扩建及改良等发生的后续支出按直线法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期间内计提折旧，装修支出按直线法在预计受益期间内计提折旧。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或安装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发生的支出作为工程成本入账。成本的计价包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安装费用，还包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2 借款费用

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发生专门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及辅助费用等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中每期利息费用，按当期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该专门借款的利率，在不超过当期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的范围内，确定资本化金额。

其他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时直接确认为当期财务费用。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13 资产减值

除应收款项及存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已在上述相关的会计政策中说明外,其余资产项目如果有迹象或环境变化显示其单项资产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可收回金额时,本公司将对该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若该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其销售净价与其使用价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销售净价是指在熟悉交易情况的交易各方之间自愿进行的公平交易中,通过销售该项资产而取得的、扣除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使用价值指预期从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年限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当以前期间导致该项资产发生减值的迹象可能已经全部或部分消失时,则依据重新计算的可收回金额并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转回后该资产的账面价值不超过不考虑减值因素情况下计算的资产账面价值。

14 职工社会保障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保险费及公积金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业务成本或费用。

15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至会计报表批准报出日之间,由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公益金、任意盈余公积金及向股东分配的现金股利确认为相应的股东权益项目。现金股利作为股东权益项下的“拟分配现金股利”反映。

由股东大会批准分配的现金股利,于批准的当期从股东权益项下转出并确认为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16 收入确认

港口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为本公司提供原油、成品油及液体化工产品的装卸、储存服务予客户所赚取的收入,于有关服务已经完成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即予以确认。

利息收入

按存款的存期和实际收益率计算确认。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当期所得税费用按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税率计算确认。

(三) 税项

本公司承担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税 种	税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33%	应纳税所得额
营业税	3%	装卸及港务管理收入
营业税	5%	储存收入
城建税	7%	应纳营业税额
教育费附加	4%	应纳营业税额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现金	343,220	181,412
银行存款	310,391,617	86,858,683
	<hr/>	<hr/>
	310,734,837	87,040,095
	<hr/> <hr/>	<hr/> <hr/>

上述期末货币资金均为人民币。

2 应收票据

期末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且未用作抵押或质押。

3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a) 应收账款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18,301,855	11,142,320
减：专项坏账准备	(494,528)	(494,528)
	<hr/>	<hr/>
	17,807,327	10,647,792
	<hr/> <hr/>	<hr/> <hr/>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续)

(a) 应收账款(续)

应收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7,780,014	97%	-	10,797,792	97%	150,000
1-2年	521,841	3%	494,528	344,528	3%	344,528
	<u>18,301,855</u>	<u>100%</u>	<u>494,528</u>	<u>11,142,320</u>	<u>100%</u>	<u>494,528</u>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17,727,531 元(2004 年：9,660,075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97%(2004 年：87%)。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b)其他应收款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263,033	3,081,307
减：坏账准备	(100,475)	(100,475)
	<u>1,162,558</u>	<u>2,980,832</u>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续)

(b)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156,333	91.55%	-	1,468,140	48%	-
1-2年	-	-	-	680,494	22%	3,532
2-3年	-	-	-	932,673	30%	96,943
3年以上	106,700		8.45%	100,475		-
-	-	-	-	-	-	-
	<u>1,263,033</u>	<u>100%</u>	<u>100,475</u>	<u>3,081,307</u>	<u>100%</u>	<u>100,475</u>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658,729 元(2004 年 : 2,447,491 元) ,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2%(2004 年 : 79%)。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 , 其他应收款中包含应收南京港务管理局款项计 235,647 元 , 系本公司代南京港务管理局支付的职工住房补贴。除此之外 ,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存货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备品备件及燃料	1,131,674	1,482,323
在途物资	209,221	51,236
	<hr/>	<hr/>
	1,340,895	1,533,559
	<hr/> <hr/>	<hr/> <hr/>

本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均不低于成本，故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港务及库场设施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05年1月1日	30,230,312	287,304,573	39,867,223	9,002,557	6,846,914	373,251,579
本期增加	-	1,008,785	361,510	871,022	62,754	2,304,071
本期减少	(1,058,717)	-	(703,900)	(718,581)	(117,360)	(2,598,558)
2005年6月30日	<u>29,171,595</u>	<u>288,313,358</u>	<u>39,524,833</u>	<u>9,154,998</u>	<u>6,792,308</u>	<u>372,957,092</u>
累计折旧						
2005年1月1日	19,083,633	128,196,102	19,540,346	4,225,225	2,878,254	173,923,560
本期增加	556,027	5,234,722	1,292,409	467,985	531,831	8,082,974
本期减少	(713,847)	-	(675,744)	(689,838)	(112,666)	(2,192,095)
2005年6月30日	<u>18,925,813</u>	<u>133,430,824</u>	<u>20,157,011</u>	<u>4,003,372</u>	<u>3,297,419</u>	<u>179,814,439</u>
减值准备						
2004年12月31日	-	-	-	-	-	-
2005年6月30日	-	-	-	-	-	-
净额						
2005年6月30日	<u>10,245,782</u>	<u>154,882,534</u>	<u>19,367,822</u>	<u>5,151,626</u>	<u>3,494,889</u>	<u>193,142,653</u>
2004年12月31日	<u>11,146,679</u>	<u>159,108,471</u>	<u>20,326,877</u>	<u>4,777,332</u>	<u>3,968,660</u>	<u>199,328,019</u>

截止2005年6月30日,本公司约有原值为13,900,143元(2004年约14,862,608元)的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并在继续使用。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5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2005年 6月30日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成品油储运设施建筑工程(二期)	20,000,000	14,000,000	5,000,000	-	19,000,000	募集资金	95%
615 码头管线改造工程	11,000,000	550,000	1,650,000	-	2,200,000	自筹资金	20%
仪征港区工艺管道工程	26,850,000	8,400	1,334,100	-	1,342,500	募集资金	5%
液体化工储运设施扩建工程(二期)	24,380,000	-	21,942,001	-	21,942,001	募集资金	90%
成品油储运设施建设工程(三期)	30,000,000	-	140,400	-	140,400	募集资金	0.5%
新生圩液体化工码头工程	138,000,000	-	1,380,000	-	1,380,000	募集资金	1%
仪征港区 PLC 系统建设工程	477,000	-	333,100	-	333,100	自筹资金	70%
合计		14,558,400	31,779,601	-	46,338,001		

本公司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借款成本资本化利率为 4.941%(2004 年同期：4.941%)，予以资本化的利息为 46,246 元(2004 年同期：19,341 元)。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短期借款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信用银行借款	-	40,000,000
	<u> </u>	<u> </u>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短期借款年利率为5.22% (2004年同期:4.54%-5.04%)。

截止2005年6月30日,本公司没有已到期但未偿还的短期银行借款。

8 应付账款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应付工程款	17,548,091	12,499,359
	<u> </u>	<u> </u>

截止2005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9 应交税金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3,006,695	7,391,574
应交营业税	554,679	548,822
应交城建税	39,403	38,886
其他	99,389	290,902
	<u> </u>	<u> </u>
	<u> </u>	<u> </u>
	3,700,166	8,270,184
	<u> </u>	<u> </u>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其他应交款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港口建设费*	7,488,765	8,813,457
应交教育费附加	22,526	22,221
	<u>7,511,291</u>	<u>8,835,678</u>

*为本公司向客户代收代缴的港口建设费。

11 其他应付款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港务管理局*	12,294,563	3,792,616
应付上市费用	4,500,250	-
其他	3,877,621	4,116,191
	<u>20,672,434</u>	<u>7,908,807</u>

*主要为本公司应支付予南京港务管理局的辅助服务费。

除上述应付南京港务管理局的款项外，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其他持有本公司股权 5%(含 5%)以上股东的款项。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借款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信用银行借款	-	20,000,000

于2004年12月31日的信用银行借款于2004年3月30日借入，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应于2006年3月30日到期时一次性偿还，年利率为4.941%，用途为基建资金周转。本公司已于2005年4月30日提前偿还该长期银行借款。

13 股本

本公司总股本数为153,670,000股，其中115,170,000股为发起人持有的尚未流通的国有法人股，38,500,000股为境内流通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元。各股东所持股份见附注(一)。本公司于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内获准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38,500,000股，并于2005年3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于2005年3月18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5)第24号验资报告。

14 资本公积

期/年末资本公积余额均为股本溢价，详见附注(一)。本公司于2005年3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每股7.42元发行了38,500,000股每股面值为1元的A股，股款共计285,670,000元，扣除向券商支付的承销费用和第一期保荐费用以及由券商代垫的网上发行手续费计11,575,242元后，本公司共筹得募集资金274,094,758元。上述募集资金再扣除本公司直接支付的律师费、申报会计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计3,582,800元后，净募集资金总额为270,511,958元，其中38,500,000元增加股本，232,011,958元作为资本公积入账。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金	法定公益金	任意盈余公积金	
合计				
2005年1月1日	16,400,082	8,200,041	-	24,600,123
本期提取	3,069,072	1,534,536	-	4,603,608
2005年6月30日	<u>19,469,154</u>	<u>9,734,577</u>	<u>-</u>	<u>29,203,731</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金于增加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股本的 25%。

法定公益金按年度净利润的 5%至 10%提取，用于员工的集体福利而不用于股东分配；实际使用时，从法定公益金转入任意盈余公积金。其支出金额于发生时作为本公司的资产或费用核算。本公司于 2004 年度及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按净利润的 5%提取法定公益金(附注(四)16)。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在得到相应的批准后，任意盈余公积金方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自成立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未有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2004 年度
本期/年净利润	30,690,721	59,576,992
加：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50,640,443	-
可供分配的利润	81,331,164	59,576,9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069,072)	(5,957,699)
提取法定公益金	(1,534,536)	(2,978,850)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76,727,556	50,640,443
减：拟分配现金股利(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61,468,000)	-
期/年末未分配利润	15,259,556	50,640,443

于 2004 年 7 月及 8 月，分别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及 2004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的滚存利润由本公司的新老股东共享。

于 2005 年 1 月及 2 月，分别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及股东周年大会通过，本公司 2004 年度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分别按该年度净利润的 10%和 5%提取，剩余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于 2005 年 8 月，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分别按该期间净利润的 10%和 5%提取，股利分配拟按每十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4 元(含税)，共计 61,468,000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通过。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a) 主营业务收入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装卸及港务管理收入	99,854,936	91,679,375
储存收入	2,894,100	2,804,848
	<u>102,749,036</u>	<u>94,484,223</u>

本公司业务收入均为来自在南京港口提供的原油、成品油、液体化工产品之装卸、储存业务，故未有列示地区分部资料。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单位及金额列示如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 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长岭分公司	14,264,946	13.9%
-安庆分公司	14,034,199	13.7%
-九江分公司	13,298,269	12.9%
-武汉分公司	12,524,111	12.2%
-荆门分公司	7,712,439	7.5%
小计	<u>61,833,964</u>	<u>60.2%</u>
南京江港货代公司	10,447,624	10.2%
中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264,735	7.1%
中石化仪征化纤进出口公司	5,183,856	5.1%
淮阴清江炼油厂	4,687,018	4.6%
	<u>89,417,197</u>	<u>87.2%</u>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续)

(b) 主营业务成本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装卸及港务管理成本	28,372,266	27,708,260
储存成本	2,207,670	2,216,271
	<u>30,579,936</u>	<u>29,924,531</u>

1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营业税	3,121,052	2,851,783
城建税	221,670	200,857
教育费附加	126,669	114,775
	<u>3,469,391</u>	<u>3,167,415</u>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财务收入(费用) – 净额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利息收入	767,975	286,357
减：利息支出	(427,844)	(722,352)
其他	(9,630)	(5,762)
	<u>330,501</u>	<u>(441,757)</u>

本公司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予以资本化的利息为 46,246 元(2004 年同期：19,341 元)(附注(四)6)。

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利息收入	767,975
水电费收入	668,687
其他	102,911
	<u>1,539,573</u>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代收代付港口建设费净额	1,324,693
支付的差旅费	939,254
支付的业务招待费	958,360
支付的办公费	117,089
其他	630,831
	<hr/>
	3,970,227
	<hr/> <hr/>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概况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 关系	经济性质 或类型	法定 代表人
南京港务管理局	南京市	人民币248,527,000	港口装卸 客货集散 联运 引水领航服务 拖驳服务 客货运输 仓储 港口设备安装等	为本公司 主发起人 及控股股东	国有企业	孙子健

(b)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之注册资本自本公司成立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未有发生变化。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1 关联方概况(续)

(c)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5年6月30日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南京港务管理局	108,260,000	94	-	-	-	(23.55)	108,260,000	70.45

由于本公司于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内发行了38,5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南京港务管理局在本公司所占股权比例由94%相应减少至70.45%。

(d)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及其性质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 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关键管理人员

2 关联方交易事项

(a) 定价政策

本公司向主发起人南京港务管理局租赁面积为472,960.1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为45年，年租金为8,981,514元。该租金是根据上述土地的评估价值、使用年限、土地还原利率确定，且将每五年根据当时的物价水平、基准地价及宏观经济政策作相应的调整，调整幅度原则上不高于国家同期综合物价指数的上涨幅度。

本公司成立后向主发起人南京港务管理局租赁2,421.78平方米的办公楼，根据市场原则确定年租赁费和物业管理费计1,098,519元。租赁期为自2001年10月1日起至2005年9月30日止。

本公司自成立日至2004年度支付主发起人南京港务管理局为本公司提供消防监护、使用锚地维护、微波电路使用等辅助设施及服务的费用，支付金额按相关协议规定以南京港务管理局实际发生的成本金额加上8.33%的毛利率后确定。

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固定资产工程施工服务，工程结算价格按市场原则确定。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事项(续)

(b) 支付予南京港务管理局的租赁、辅助服务费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土地租赁费	4,490,757	4,490,757
办公楼租赁费	549,260	549,260
消防监护费	2,674,424	2,678,649
使用锚地维护费	550,282	684,666
微波电路使用费	96,000	96,000
船泊指泊服务费	262,178	272,238
水上交通服务费	234,647	401,687
	<u>8,857,548</u>	<u>9,173,257</u>

(c)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04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u>203,428</u>	<u>272,870</u>

(d) 关联方提供的固定资产工程施工业务金额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	<u>5,675,325</u>	<u>449,720</u>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南京港务管理局	235,647	-

为本公司代南京港务管理局支付的职工住房补贴，该款项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

应付账款：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	119,000	1,410,100

为应付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工程款，该款项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

其他应付款：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南京港务管理局	12,294,563	3,792,661

为应付南京港务管理局辅助服务费，该款项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

4 与南京港务管理局及第三方共同设立合资公司，见附注(七)3(b)。

(六) 或有事项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 承诺事项

1 主要的资本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会计报表上确认的主要资本支出承诺：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港务设施	9,056,910	15,000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已批准但尚未签约且不必在会计报表上确认的主要资本支出承诺：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港务设施	194,386,638	35,057,798

2 主要的经营性租赁承诺事项

(a) 土地使用权租赁

本公司与主发起人南京港务管理局签订一租赁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向南京港务管理局租用面积为 472,960.17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年租金为 8,981,514 元，租赁期限为 45 年。上述租金标准每五年将根据当时的物价水平、基准地价及宏观经济政策作相应的调整，调整幅度原则上不高于国家同期综合物价指数的上涨幅度。根据此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未考虑如前所述的每五年租金标准调整可能产生的影响)：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8,981,514	8,981,514
一年至二年以内	8,981,514	8,981,514
二年至三年以内	8,981,514	8,981,514
三年以上	343,542,911	348,033,668
	370,487,453	374,978,210

(七) 承诺事项(续)

(b) 办公楼租赁

本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 1 日与主发起人南京港务管理局签订一办公楼租赁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向南京港务管理局租用 2,421.78 平方米的办公楼，年租赁费和物业管理费共计 1,098,519 元，租赁期限为 1 年。该租赁协议于 2002 年 9 月 30 日到期后续签，根据续签协议，年租赁费和物业管理费共计 1,098,519 元，租赁期为 3 年。根据上述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74,630	915,433
	<u> </u>	<u> </u>

3 主要的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a) 南京化工园西坝石化物流有限公司(原名为“南京化工园中油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28 日与其他三方签署投资协议，拟成立南京化工园西坝石化物流有限公司。南京化工园西坝石化物流有限公司系中外合资企业，已于 2004 年 4 月 16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式成立。南京化工园西坝石化物流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总额为 99,600,000 元，其中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出资额 9,960,000 元，出资比例为 10%，其余三方各占 30%。本公司于 2004 年 1 月和 12 月分别支付了相关投资款 500,000 元和 1,000,000 元，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共支付相关投资款 1,500,000 元，账列“长期股权投资”科目。尚余的 8,460,000 元投资款将按投资协议约定于协议签定后两年内支付到位。

(b) 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05 年 5 月 28 日与其他四方(南京港务管理局、上海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上港集箱(澳门)有限公司、中远码头(南京)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协议，拟成立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拟成立的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总额为 474,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出资额 42,055,380 元，出资比例为 5%。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支付投资款。

(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债务重组事项

本公司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未有发生债务重组事项。

2 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本公司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未有发生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
- 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上述文件存放于公司证券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时，或股东依据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要求查阅时，公司将及时提供。

董事长：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 年 8 月 16 日